

与J.R.R.托尔金齐名的
魔幻现实主义大师的杰作

【美】默文·皮克 著
百合 译

失踪叔叔的来信

Letters from a LOST UNCLE



人民文学出版社

失踪叔叔 的来信



Letters from a LOST UNCLE

[英] 默文·皮克 著 百合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2003-5117 号

LETTERS FROM A LOST UNCLE

Mervyn Peake

Text and illustrations copyright © 1948 The Estate of Mervyn Peak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失踪叔叔的来信/(英)默文·皮克著;百合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1

ISBN 7-02-004857-9

I. 失… II. ①皮…②百… III. 儿童文学-中篇小说-英国-当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21730 号

责任编辑:叶显林

责任印制:周小滨

失踪叔叔的来信

Shi Zong Shu Shu De Lai Xin

[英]默文·皮克 著

百合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艺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50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4.125 插页 2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4857-9

定价 9.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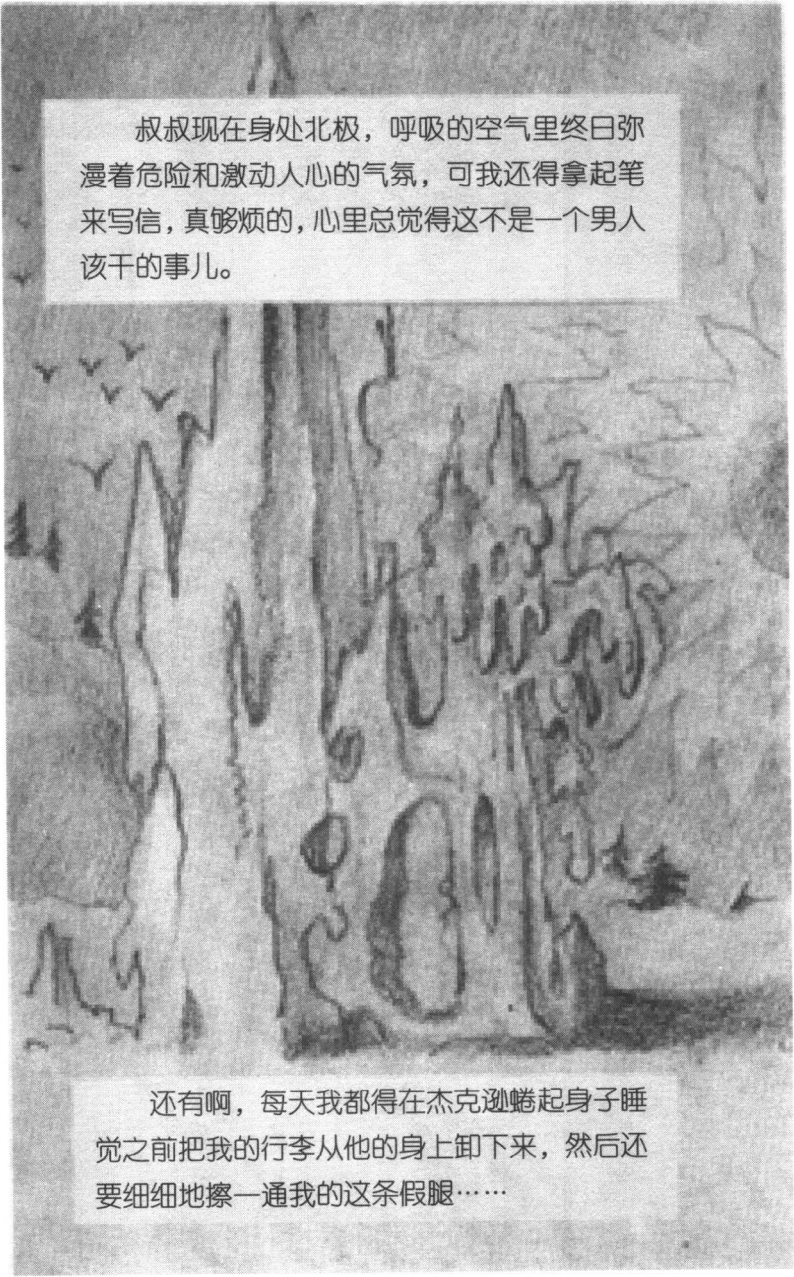
第一封信

亲爱的侄儿：

叔叔决定写信和你聊聊。我已经好多年没碰打字机，手已经生疏了。当然啦，这将是最后一次碰这玩意儿。说老实话，我早就腻烦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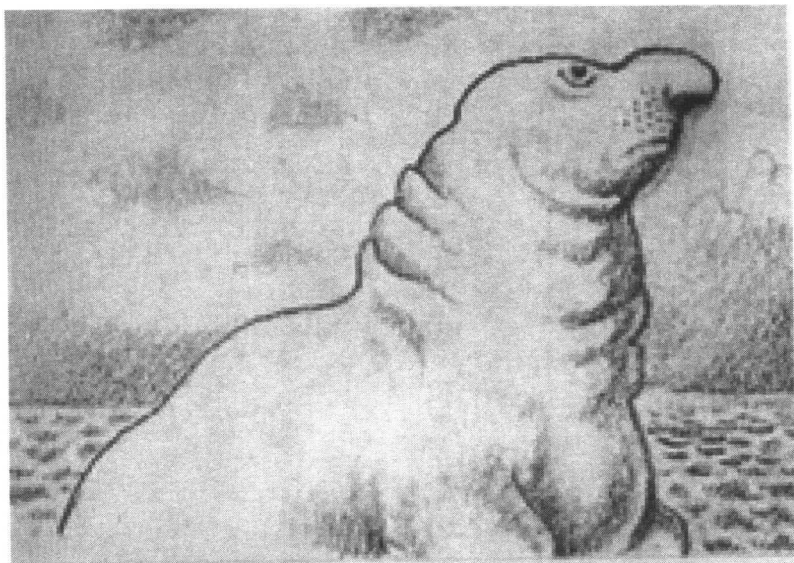
叔叔这十根指头（冻得像冰棍似的）天生是用来扣动扳机和抓握鱼叉的，哪会适合在这样一个黑不溜秋的小玩意儿上敲敲打打。

哦，糟糕，
把大拇指的螺
纹印上去了。



叔叔现在身处北极，呼吸的空气里终日弥漫着危险和激动人心的气氛，可我还得拿起笔来写信，真够烦的，心里总觉得这不是一个男人该干的事儿。

还有啊，每天我都得在杰克逊蜷起身子睡觉之前把我的行李从他的身上卸下来，然后还要细细地擦一通我的这条假腿……



叔叔还是先说说自己现在的样子吧。我之所以这么做，一方面是想让你对我现在的样子有一个大概印象，另一方面是想让你更好地理解我的想法。其实，我原打算只画一幅自己的画像让你看看就算了，不过后来我想，在我动笔画自画像之前，最好还是先向你说说我的高矮胖瘦，我连人加鞋子的高度是六英尺六——不过说起这只鞋子，它可是早已被穿得大窟窿套小窟窿了。至于我的腰围，不说也罢，反正从前到后绕一圈是有一段距离的。还有我的这张脸，连我自己都不大记得是什么模样了。所以啊，看来我的这幅自画像画起来还真不大容易。再说这一页纸上已经没有什么地方了，还是等写到下一页时再画吧。我先在上面空白的地方画一头海象吧。大约一个星期前，那个家伙被我抓了来，还被我剥了皮。然后我就把它给烤了，可它的味道实在糟糕之极，不过杰克逊倒是吃得津津有味。（我忘记我已经画过海象——不过没关系。）哦，搞错了，那是一头象海豹。

我想叔叔看上去大概就是这副模样吧,不过我惟一的一面镜子早在十二年前就被我摔碎了,所以你得记住,这只是我凭记忆画出来的。



这是画家们所说的全身像。叔叔的身后是叔叔在失去一条腿之前曾经攀登过的峭壁。除了叔叔,还从来没有别人上去过呢。

我的冰屋前——象长长
的隧道，我很喜欢。

第二封信

这一次叔叔没有太多的时间和你多聊，因为我发现自己正随一块有肯特郡那么大的浮冰在水上漂流着，但它所漂向的方向和我要去的方向正好相反。我已经派杰克逊准备皮筏子去了，等他回来后，我们就向东北方向进发。

看来随后的几天可能会是叔叔这一生当中要经历的最危险的日子。这也正是叔叔决定给你写这封信的原因。另外我想，权且就把这封信当作我的日记吧。如果我命丧黄泉或遇到其他不测，也许会有人发现我写在纸上的这些东西，尽管我想象不出它们对其他人来说有什么价值，除非我能找到那头白狮子。叔叔这么说，并非是因为我产生了死的念头。见鬼去吧，我才没到老朽得想死的份儿上呢！

下面是一幅杰克逊的画像，你该明白他是什么模样了吧。

多年来他一直跟着我，但从来没有开口和我说过一句话；曾经有人想用六听炼乳和一壶火辣辣的朗姆酒跟我换杰克逊，不过我没有答应。



顺便提一下，我是在北极这片荒无人烟的地方的一座冰屋里给你写信的。现在我必须暂且放下手里的笔（我到底为什么要写这封信呢？），去看看杰克逊是不是已经把皮筏子准备好了，因为我已经做好了动身的准备。

还有啊，这一页我可是噼里啪啦地打得利索多了，一个错误都没有，~~有~~是不是？哦，该死，错了！

第二封信(第二天续写)

冰屋是透明的，所以从外面可以看到里面的人影。

一天过去了，我还是没有离开冰屋。就在我快要写完上一封信的时候，外面刮起了猛烈的暴风雪，就像一头饥饿的野兽，一直怒吼到现在。真倒霉，我的手冻得硬邦邦的，指头敲在打字机上，几乎已经没有一点感觉。

杰克逊就躺在我的身边，鼾声如雷，一只眼睛的眼皮还时不时地跳两下。但是屋子里越来越暖和了，因为我用兽皮严严实实地堵住了门口，另外火堆也烧旺了。虽然屋子里有些乌烟瘴气的，不过我还是能够看清楚杰克逊的模样。

看来今天起程是不大可能的了，尽管我现在所在的这座冰岛如同一艘航船，正在水面上随波逐流，迅速前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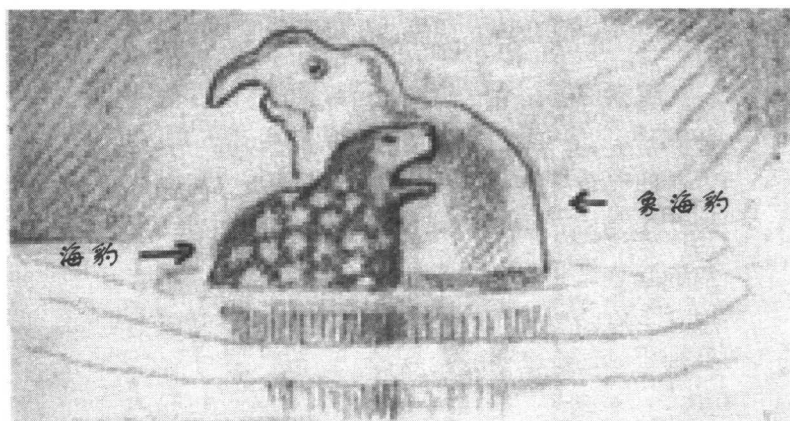
浮冰漂离了我的预定航线，弄得叔叔我心里怪烦的，可正因为如此，我才有机会继续写这封信。

也许你从来就不曾听说过你还有我这么一个叔叔活在世上吧？就算是这样，叔叔一点儿也不觉得惊讶。探险家向来都是很容易被人遗忘的角色，即使他们的亲人也会将他们忘记。实际上，我要说的是，越是亲近的人将他们忘记得会越快。不过话又说回来，我不是也不曾给家人去过哪怕只有只言片语的短信嘛。我这是头一遭给家人写信——所以你收到这些信之后，一定要好好加以保管，不仅仅是因为我再也不会从事这种文学事业了，更重要的是，我相信这些信到头来将会向你提供一些至关重要的见闻，就是关于那头白狮子的……



杰克逊这会儿早已呼呼大睡，看上去比平时傻多了。

你可以把有关白狮子的事情告诉南肯辛顿自然博物馆的工作人员——如果那座博物馆还在的话。



本来我是要准备炖海豹肉当晚饭的，可不知怎的整个晚上都给你写起信来了。

你还不知道这是什台玩意儿呢，一会我可教你弄一个。



不过，我是你叔叔嘛，所以信是一定要给你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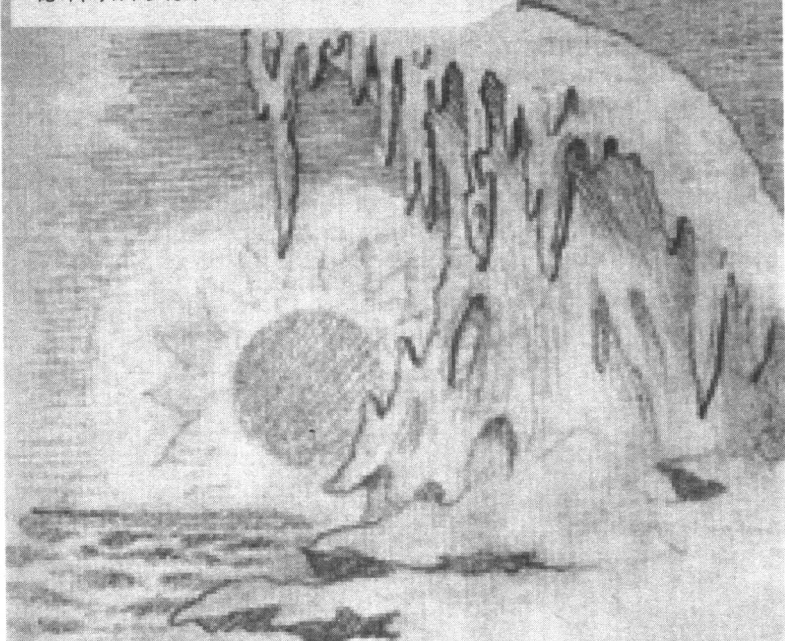
叔叔之所以这么说，是有原因的。以后我再向你解释吧，也好让你心里先痒痒一会儿。

现在我只想告诉你一件事情。是这样的，其实在那原因的背后——在它最深的背后——在叔叔的心底里——在叔叔所信仰的一切的背后，我念念不忘的就是那头白狮子，那头画在邮票上的白狮子——它是雪域至尊。



这是照着邮票上的白狮子画出来的，
不过画得比较随意，尺寸比邮票上的大。

尽管我的自画像画得算不上栩栩如生，但我至少知道我还有一只眼睛（这已经够使了）、一条腿和一颗永远跳动的心。我现在的日子过得像模像样，真的像模像样，所以我不需要别人的同情。



叔叔一边写一边画——倒也乐在其中——可以把一些事情说得更加清楚明白，不过我可不想让你认为我这么做只是为了让你开心。

如果你喜欢这些画儿，那当然再好没有了，不过无论如何我都是要画的。

我用来写信的这个本子厚着呢，没用过的空白纸有的是，所以没必要担心我没纸可用，我想怎么画就怎么画。

比方说吧，叔叔这么坐着，不仅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我的右脚，还可以看见我的假腿，以及冰屋远处角落里的——

在我继续给你写信之前，我先把这些画下来，好作为一个画样儿给你看看。



屋里的空气变得越来越污浊，我想我得去把堵在门口的兽皮挪开，好让屋子里透进一点凉气儿。

我想你已经看到了叔叔的假腿。生活在北极这种地方，可以说是险象环生，但正是凭着这条假腿，叔叔我才得以在很多紧要关头化险为夷。就拿上个星期一我遇到的事情来说吧，当时一条饿得皮包骨头的北极狼龇牙咧嘴地向我扑了过来，我就这么轻轻巧巧地一抬腿——



就把它给解决了。

叔叔的这条腿原本是一条箭鱼的。有一天，我正划着皮筏子，那家伙向我蹿了过来。我们展开了一场生死决战，结果我丢了一条腿，但那家伙不光丢了犄角，连命都搭上了。当时我的脑海里立刻闪过一个念头，这根犄角恰好和我丢掉的那截儿腿一样长，我何不把它安在我的断腿上。于是当晚我就把它给安上了。（可是那个痛啊，我费了好大的劲儿才弄妥当了。）



当然啦，叔叔再也不能像从前那样健步如飞地走路了，不过这条假腿很多时候还真管用，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我走在冰面上再也不怕摔跤了。